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 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, 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,实 际参加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由郝朝军先生主持,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 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 有关规定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 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——半年度报告的内 容与格式》、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——财务报告的 一般规定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 期内的真实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 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2、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

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,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计提后能够公允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 披露的 2024-044 号公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

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